

商南县民政局

2020 年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总表
- 三、支出决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责

商南县民政局是商南县人民政府负责全县社会事务管理、基层政权建设和社会福利保障的重要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定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 负责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和执法监察；负责县、乡两级基金会的审核、管理；查处社团组织的违法行为和未经登记而以社团名义开展活动的非法组织

(三) 拟定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负责城乡

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生活无着落人员救助工作，推进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指导农村五保户供养、敬老院建设和扶贫互助工作。

（四）指导城乡基层政权建设和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指导城市居民委员会和村民委员会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村务公开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政务村务公开工作；指导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制定城乡社区工作及服务管理办法和促进发展的政策措施。

（五）负责全县行政区划规划；负责镇（街道）的设立、撤销、变更、政府驻地迁移和区域界线变更的审核、报批以及行政村的设立、裁并、更名、迁移的备案工作；组织行政区域边界线勘定和管理工作；承办县际边界争议的调处工作。

（六）指导全县地名管理工作；规范全县地名标志的设置和管理；负责门（楼）牌的编制指导工作。

（七）拟定全县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政策；指导全县社会福利机构建设和管理；负责社会福利企业审批；指导全县老年人、孤儿等特殊群体的权益保障工作；指导、管理福利彩票发行工作；拟定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的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

（八）负责全县婚姻登记和收养登记管理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婚姻登记、儿童收养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婚姻介绍机构的审批。

（九）负责贯彻落实殡葬改革政策和殡葬事务管理，负

责全县经营性公墓和等级殡仪馆的审核、报批；指导殡仪服务机构管理工作。

（十）承办县委、县政府和市民政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局机关由以下股室组成：办公室、计财股、特困供养股、项目福利股、民政事务股、地名区划殡葬股、城乡低保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部门 2020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本级及所属 2 个下级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民政局部门本级（机关）
2	商南县殡葬执法监察公墓管理站
3	商南县社会救助站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38 人，其中：行政编制 9 人，事业编制 29 人；实有人员 41 人，其中：行政 16 人，事业 25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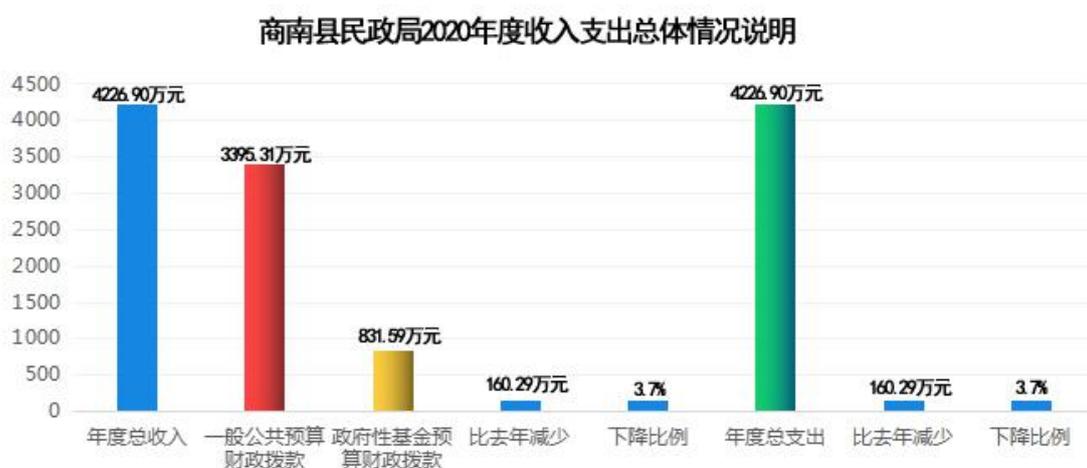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公开内容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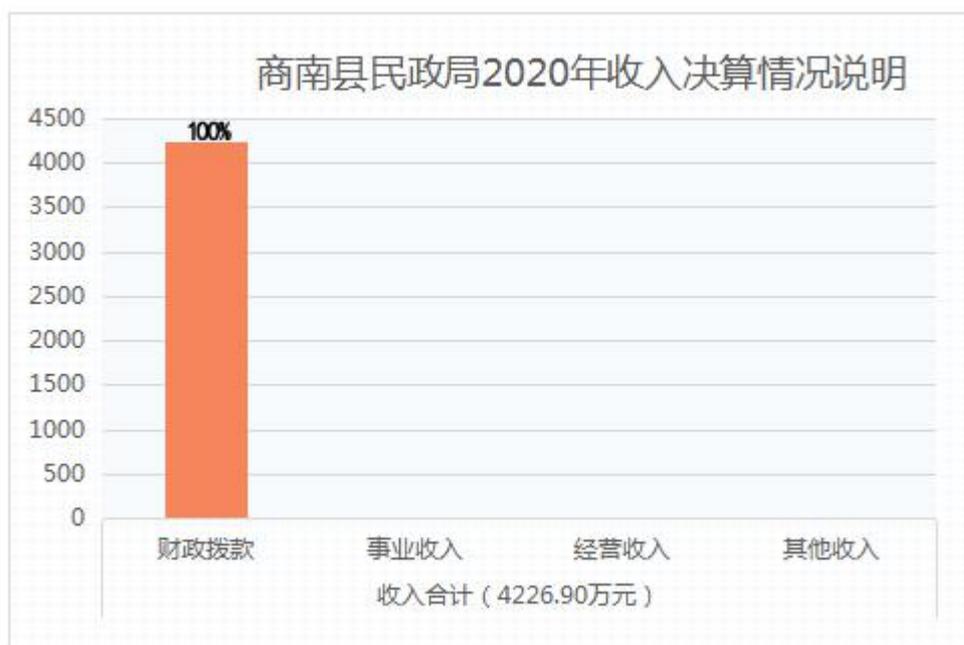
1. 2020 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总收入 4226.9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395.3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831.59 万元。比去年收入 4387.18 万元减少 160.29 万元，下降比例 3.7%。主要是医疗救助款项移交到医保局管理使用。

支出共 4226.90 万元，比去年支出 4387.18 万元减少 160.29 万元，下降比例 3.7%，主要是医疗救助款项移交到医保局管理使用。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合计 4226.9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226.90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支出合计 4226.9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94.67

万元，占 41%；项目支出 2481.23 万元，占 59%；经营支出 0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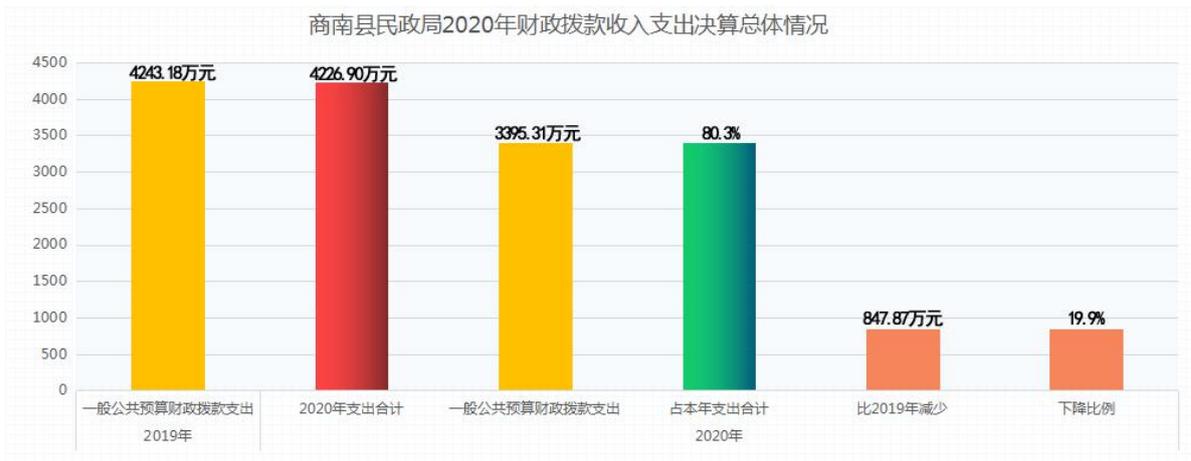


2020 年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4226.90 万，比去年收入 4387.18 万元减少 160.29 万元，下降比例 3.7%。主要是医疗救助款项移交到医保局管理使用。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共 4226.90 万元，比去年支出 4387.18 万元减少 160.29 万元，下降比例 3.7%，主要是医疗救助款项移交到医保局管理使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95.3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0.3%。与上年4243.18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847.87万元，减少19.9%，主要原因是医疗救助款项移交到医保局管理使用。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按政府功能分类科目说明支出具体内容，具体到项，文字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395.31万元，支出决算为3395.3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基本支出：预算为1694.67万元，支出决算为1694.6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080201）行政运行支出984.0万元

（2080208）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支出306.27万元；

（2080299）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304.10万元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46.56万

元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4.63 万元

(2210202) 住房公积金支出 29.10 万元

2. 项目支出: 预算为 1700.64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700.64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081001) 儿童福利支出 40.55 万元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68.69 万元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457.13 万元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7.74 万元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36.04 万元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15.88 万元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4.63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经济分类科目说明基本支出具体内容, 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分别进行说明, 文字说明具体到款)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94.67 万元, 包括: 人员经费支出 1428.37 万元, 公用经费支出 266.30 万元。

人员经费 1428.37 万元, 主要包括:

30101 基本工资 224.56 万元;

30102 津贴补贴 171.44 万元;

30103 奖金 107.76 万元;

3010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57 万元;

30105 职业年金 15.84 万元;

3010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4.63 万元;

30107 住房公积金支出 29.10 万元；

30301 离休费 27.70 万元；

30302 生活补助 780.77 万元。

公用经费支出 266.30 万元。主要包括（单位支出涉及的款级科目）

30201 办公费 42.42 万元；

30202 印刷费 16.70 万元；

30203 水费 2.56 万元；

30204 电费 28.90 万元；

30205 邮电费 16.22 万元；

30206 差旅费 28.53 万元；

30207 维修（护）费 26.24 万元

30208 租赁费 15.46 万元；

30209 会议费 1.40 万元；

30210 培训费 0.62 万元；

30211 公务接待费 0.90 万元；

30212 专用材料费 30.61 万元；

30213 工会经费 18.00 万元；

30214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2 万元；

30215 其他交通费用 32.41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6.22 万元，

支出决算为 6.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5.32 万元，占 85.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90 万元，占 14.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如没有支出填 0），完成预算的 0%。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购置车辆 0 台（如没有支出填 0），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如没有支出填 0），完成预算的 0%。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5.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2 万元（如没有支出填 0），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公务接待18批次，171人次，预算为0.90万元，支出决算为0.90万元(如没有支出填0)，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三)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培训费预算为0.62万元，支出决算为0.62万元(如没有支出填0)，完成预算的100%。

(四)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会议费预算为1.4万元，支出决算为1.4万元(如没有支出填0)，完成预算的1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31.59万元，较上年144万元增加687.59万元，主要原因是抗疫国债安排收入增加。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31.59万元，较上年144万元增加687.59万元，主要原因是抗疫国债安排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266.30万元，支出决算为266.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37.5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37.5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00万

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厅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项目 1 个，特殊抗疫国债资金项目 1 个，涉及资金 1100.59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社区专职工作人员工资、抗疫国债安排支出（用于困难群众救助支出）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社区专职工作人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20.0 万元，执行数 3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 100%；抗疫国债安排支出（用

于困难群众救助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780.59万元,执行数780.5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100%。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2020年社区专职工作人员工资					
市级主管部门		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20	320		100%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320	32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社区专职工作人员正常劳务报酬按时发放			社区专职工作人员正常劳务报酬按时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发放人数	52人	指标1:发放人数	52人	
		质量指标	指标1:发放标准(月工资)	2890-3920元	指标1:发放标准(月工资)	2890-3920元	
		时效指标	指标1: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指标1: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区专职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逐步提高	社区专职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逐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社区专职工作人员满意度	>=99%	指标 1:社区专职工作人员满意度	>=99%
.....						
说明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抗疫国债安排支出					
市级主管部门		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780.59	780.59		100%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780.59	780.59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城乡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切实保障 2: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全覆盖 3:临时救助及时、有效 4:切实保障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存，促进其成长，使其生活的更有尊严，更好的融入社会			1:城乡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切实保障 2: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全覆盖 3:临时救助及时、有效 4:切实保障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存，促进其成长，使其生活的更有尊严，更好的融入社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农村低保对象保障人数	8377 人	指标 1: 农村低保对象保障人数	8377 人	
			指标 2: 城市低保保障对象人数	1177 人	指标 2: 城市低保保障对象人数	1177 人	
			指标 3: 孤儿基本生活保障人数	65 人	指标 3: 孤儿基本生活保障人数	65 人	
	质量指标		开展政策落实情况检查，完善救助审核审批办法，健全完善监督检查长效机制	100%	开展政策落实情况检查，完善救助审核审批办法，健全完善监督检查长效机制	100%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及时发放时间	每月 15 日以前		每月 15 日以前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100%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90%	政策知晓率	>=90%	
			服务对象满意率	>=92%	服务对象满意率	>=92%	
						
说明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 98 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4226.90 万元，执行数 4226.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保障和维护机关正常运转，保障人员经费，确保专项业务活动正常开展，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全力保障各项工作任务圆满顺利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绩效开展时间较短，缺乏系统的培训和学习，对工作重点把握不到位，预算绩效工作能力有限。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财务人员的系统学习培训，提高业务工作水平，加强财务制度管理。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自评得分：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全县社会事务管理、基层政权建设和社会福利保障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0 年全年支出合计 4226.9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45.67 万元，占 41%，项目支出 2481.23 万元，占 59%。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94.67 万元，其中包括：人员经费 1428.37 万元，公用经费 266.30 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决战脱贫攻坚，保障基本民生；关爱特殊群体，优化基本服务；紧扣群众关切，深化基层治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方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 (预算完成数 / 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 / 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5%	≤5%	5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 = (实际支出 / 支出预算)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 =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 + 本年部门预算安排 + 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 + 本年部门预算安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半年进度 42%	半年进度 42%	3		

			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65%	65%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100%	≤10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务。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5		
	预算管理(15分)	5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5		
效果	项目产出(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40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效益(20分)	20				20		
<p>备注：</p> <p>1、“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p> <p>2、“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p>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日常公用经费。

5、临时救助资金：解决家庭因各种原因造成生活困难的给予生活补助金。

6、城乡低保金：给予共同生活家庭成员人均纯收入低于我县最低生活保障金的生活保障。